

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 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，发表以下意见：

为优化控股子公司上海天毅行智能电气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毅行”）股权结构，公司与天毅行其他股东协商，拟收购该部分少数股权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天毅行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有利于提高决策效率，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。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，交易价格合理、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。我们一致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朱利宏、沈福俊、董雅姝

2023年7月21日